 裝	 訂		. 15		
		1.0	, 12	1-	

公職候選人財產申報表

核與原本相符

(一) 基本資料

()	4	資料	- 400																										
申:	報.	人妇	上名	張馨	云			- 1	出年月	生月日	F	國	58 年	月		日	國民國	民身分	〉 證:	統一	編號籍	-	2	2	0	7 台	8				I .
					100											-	中華	華民	國居	留言	登 號										
申	3	報	日	民國 19日	108	年	11	月	選年	舉度	109 4	¥	į	選舉和	重類	立法	委員					選	舉區	桃	園第	二選	品	.			
户	籍	地	址											桃園	市村	楊梅區	新興	街	巷	. '	 E	L									
通	訊	地	址											桃園	市村	楊梅區	新興	街	巷	·-	È										
聯	絡	電	話	公	(0	3)	481	,				宅	()				***************************************		行電	動話				09	12-3	89				
配偶			謂	姓		名	出年	月	生日		民	身	分	> 1	證	統	_	編	號		籍	中	華	F	ξ,	國	居	留	} ;	證	號
	配	偶	,	羅翊剛			56			L	1	2	2	0	3					台	彎					П				T	
未																								\neg						\neg	
成																															
年						~																	7						\dashv		
子																												•			
女								r																\neg							

[★]申報人之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未滿二十歲者)各別所有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所定應申報之標準者,應由申報人一併申報。

[★]領有國民身分證者,應填寫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於申報表基本資料欄;未領國民身分證者,應填寫國籍及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候選人財產申報基準日,以「自發布候選人登記公告日至登記當日間任一日之財產情形」作為基準日。

	「管集」
二)不動產	

1. 土 地

項次	土	地	坐	落	面積 (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	有	權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總申ュ	報筆數	: 0			-											

- ★「土地坐落」應填寫「○縣(市)○區(鄉、鎮、市)○段○小段○地號」資料;若一宗土地多個地號,則每筆地號均需輸入。
- ★土地不論地目為何,均應申報。
- ★土地地號、面積與持分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逐筆填載,並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 ★土地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者,以取得年度之土地公告現值或市價申報。

(二)不動產

2.建 物 (房屋及停車位)

項次建	物	標	示	面積	(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	(持分)	所	有	權	人	登記	(取得)	時間	登記	(取得)	原因	取	得	價	額

總申報筆數: ○ 筆

- ★「房屋」已登記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如「○縣(市)○區(鄉、鎮、市)○段○小段○建號」;未登記者,應填寫門牌號碼並加註係「未 登記建物」,如無門牌號碼,應填寫「稅籍號碼」;「停車位」具獨立之所有權狀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面積」及「持分」。
- ★建物及其坐落之土地,應分別填載於建物欄及土地欄。
- ★建物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取得年度 之房屋課稅現值或市價申報。

(三)船 舶

種	總噸數(長度、管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記	(取往	导)	時間	登訂	. (:	取得)原	因	取	得	價	額

	卷		•••••	***.***.***		訂。			••••••				• • • •	٠ ا	線	••••		••••	••••		•••••			
總申報筆數: 0 筆				1																				
▼「船舶」指動力船舶及非動力船舶 ▼船舶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 (四)汽 車(含大型重型機)	因,如係申	申報日前五年	沿、朝 戶內取	船、舢得者,立	板等而並應申執	可言。 報實際	¥交易f	價額	或原始	製造	價額	,無實	了際	交易	易價	額或	京	始製	设造	價額	香,J	以市化	價申幸	報。
般 牌 型 號	汽 缸	工 容 量	量牌	照	號碼	馬所	有	人	登記	(取	得)	時間	引至	产記	(取名	导))原	因	取	得		價	額
谷隆日產(NISSAN)	1769		9B-	•		張卓	馨云		2001.	. 01			II.	賣						(;	超過	5 年		
息申報筆數: 1 筆																								
r「汽車」含大型重型機車,亦即汽 r汽缸容量請參閱行車執照,牌照號 r汽車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 (五)航空器	ルドガイデン人 ケー 達	全师加思以中 上	日子花有生	511755 , 1	DIT AS A	1 户上	工田 松悠 包括	国 玄太 子	コニケールイン	4-1 3Hz	1/	- A A	France A		2018/2016		and we call			價額	者,以	人市们	賈申南	₹ °
式	製造	廠 名 稱	國 編	籍 標	示 及 號	所	有	人	登記	(取	得)	時間	登	記	(!	取得	- !)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 申報筆數: 0 筆													1											
「航空器」指各種飛機、飛艇及滑 航空器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 報。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	原因,如係 と現金或な	糸申報日前五	ī年內耳	取得者,	,並應用		『 際交』	易價	額或原	始製	造價	額,無		"際交	と易	價額	頁或	· 原如	台製	!造價	類者	,以	市價	申
別	所	有	,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量	臺 幣	外總	額
																		-						
申報筆數:()筆																								\dashv

	,	•••••	裝		•••••			··,·····	訂		,,,				• • • • •		綽									
																	, 12/				•					•
★現金總額達新	台幣一百萬	萬元以上日	庤,即	應逐筆	申報	o																				
★外幣現金或旅 (十) を執(行支票須担	斤合新臺灣	終時,	均以申	報日	之收盤匯率	区為自	計算標準。																		
(七)存款(款)(總金	額:新雪	上幣		1			元)														
存放機構(應	敘明分	支機構	種			频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梢	ι.	2	總		割	新	臺州	外總	額或	兑折	合品	沂臺	幣總
總申報筆數:	()筆				***************************************																					
r「存款」包括支		活魽左款	、完削	护,	体装	方物、厦门	打大		:±4 -	T-fests	Angles sub- Edited	of a return														
r「存款」包括支 途之信託資金,															主管	学機関	剨(木	冓)	核定	之名	子種	存款	(及)	由公	司確	定用
r申報人本人、配	偶及未成	年子女名	下「各	別」之	存款	總額累計	達新	台幣一百萬	元者	,即	應由申	報人	逐筆申幸	足。												
(外))(進)須加	百新量幣	诗,均以	中報日	一之收盤	隆率	為計算標準	虐。																			
(八)有價證券								元)																		
★申報人本/	、配偶 及	大天 灰年子	女名	下「各			證券	F總額累計	達新臺	幣一	一百萬元	记者,	即應由	申幸	设人:	逐筆	申報	٥								
1. 股票 (總	恩價額:	新臺幣			元)																				
名		看	新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	豪幣	總	百或	折点	会新	喜戦	外總額
																						7-74			至中	10 W
倫中却簽赴 。	n &&																						-			
總申報筆數:	0 軍																									
▲上市(塘)卯酉	5、偏对地域加	LIIII ++·/u	. + 1 -	- Clist	\ HH ==									(Marie San							300mm				-	
★上市(櫃)股票 2.債券	《 總 僧 館	(宗、共和 : 新 <i>喜</i> 。)	化木上「	力(櫃)股界			股票,均履	医申報	, 刘	以票配	可價額	計算。													
	心頂切	• 刈室	la et			7	5)																			
名	稱代	碼所	有	人	買賣	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	臺幣	或	折	合;	斩雪	幣	總額
и́а ф ±п /Ф ы .	0 **																									
總申報筆數:	0 筆																									
★ 上市(櫃)或未	上市(櫃	() 之債券	均應日	申報,立	位以票	面價額計	算。																			

第 頁,共 頁

		• • • • • • • • •		裝	••••	•••••				• • • • •	···,	言	J	••	350,747		···.	線							<i>.</i>			
			全 (總價額									元)		-									•					
名		稱所	有	人	受	: 託	投	資	機	構	單	位	妻	女	票面價額/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	臺	幣	或:	折	合系	斤臺	幣	總額
	申報筆數:																											
★丹	「調」受託投了	資機構	,應以票面價 」,指申報人 - (總價額	、甲與	基	金之	栗面何	價額 券払	頁者: 足資信	前託	事業	報日之單位消 業」、「銀行」 元)	角計算 或「證	, 券	無單位淨值者,以原交 养商」。	易	賈額	計算	0									
名				稱	所	ŕ	有			人	單	位	妻	£ 1	價額	外	幣	幣	别	新	喜	幣	或:	折	合業	沂屋	幣	總額
												10		T													- ''	
總日	申報筆數:	0 筆									L				1					L .								
X 3	九)珠寶、	七 價額 古董、	1,以宗囬價都	他具	_异 , ·有	無票相當	面價	領さ	首,加入財	應堪 產	真載(終	甲報日之收置	盟價、成 臺幣	交	商業本票或匯票,或其 文價或原交易價額。 元			至價 (直且	得	為交	易	客閒	皇之	證多	学。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7	j	人	價												額
_	申報筆數:																											
★★ 「 報	珠寶、古董、珠寶、古董、 珠寶、古董、 結構性(型)商	曾 貝 記 ・字畫』 ・字畫』	、恒秋寺兵7 及其他具有相 及其他具有相	当別 當價 當價	生[] [值]	到且之 之財產 之財產	上惟不] 奎 」 包 奎 」 個	可 要項 質額	好物 〔(件 〔之計	。 -) -算	價額 ,	頁達新臺幣二 百掛牌之市價	十萬元清 1者,應均	当 直	金條塊、黃金存摺、衍 ,即應申報。 載掛牌市價,無市價者 投資金額作為申報標準	, R	在十古 計	記述:	盾卧	溶	⊐ Æ	п⇒	☆目	3 /æ	水 石			
保	險		公	司人	保		F	会		,	名		要		保	-		備										\ .
富丰	『人壽保險』	投份有	限公司			泰添。			變動	力型	2.0	金保險	張馨云	-	NV			用							-			註
									-	-				-					-	-	-						-	

第 頁,共 頁

裝	 (mbs)	線
	Marian Control of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安泰靈活理財變額保險	張馨云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安泰家祥增額養老壽險	羅翊剛	
總申報筆數: 3 筆			

★「保險」指「儲蓄型壽險」、「投資型壽險」及「年金型保險」之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型壽險」指滿期保險金、生存(還本)保險金、繳費期滿生存保險金、祝壽保險金、教育保險金、立業保險金、養老保險金等商品內容含有生存保險金 特性之保險契約;「投資型壽險」指商品名稱含有變額壽險、變額萬能壽險、投資型保險、投資連(鏈)結型保險等文字之保險契約;「年金型保險」指即期年 金保險、遞延年金保險、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勞退企業年金保險、勞退個人年金保險等商品名稱含有年金保險等文字之保險契約。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債	權	人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取得(發生)時間取得(發生)原因
總申報筆數: 0 筆									1	

- ★「債權」之申報金額,應以「申報日」當日之債權餘額為準,須扣除債務人已清償部分,非以原始借貸數額申報。
-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債權金額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 ★債權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3,750,000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	F間取得(發生)原 B
消費性貸款		張馨云	7		彰化銀	设行埔	心分行				2, 250, 000		106. 01. 19	房屋修繕
信用貸款		張馨云	•		國泰世	上華銀	行				750, 000		107. 10. 19	個人資金調度
信用貸款		羅翊剛	1		國泰世	L 華銀	行/				750, 000	,	107. 05. 14	個人資金調度

- ★「債務」之申報金額,應以「申報日」當日之債務餘額為準,須扣除已清償之部分,非以原始借貸數額申報。
-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債務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 ★債務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資	金額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u></u>																		

總申報筆數: 0 筆

- ★「事業投資」指對於未發行股票或其他有價證券之各種公司、合夥、獨資等事業之投資,包括儲蓄互助社之社員股金。
-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事業投資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 ★事業投資金額以「申報日」當日實際投資金額申報,並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十三) 備 註

- ★申報人於申報財產時,對申報表各欄應填寫之事項有需補充說明者,如某項財產之取得時間及原因,係他人借用申報人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名義購置或存放之財產等,應於「備註欄」內按填寫事項之先後順序逐一說明。
- ★申報人確有無法申報配偶或未成年子女財產之正當理由者,應於備註欄中敘明其理由,並於受理申報機關(構)進行實質審核時,提出具體事證供審核。

此 致

桃園市選舉委員會
(受理申報機關[構]全稱)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將依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十二條第三項規定,處新台幣六萬元以上一百二十萬元以下罰鍰。

申報人: 養養 之 (養婦) 交件日: 108年 11月19日